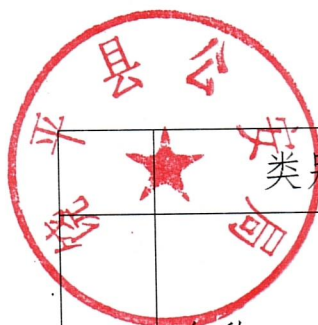
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类别		建议
1	名称	国道 228 线钱东灰寨路口和省道 222 线汤溪路口设立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项目-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饶平县公安局 地址：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公安局 联系电话：0768-7803118 联系人：郑警官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国道 228 线钱东灰寨路口和省道 222 线汤溪路口设立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项目-结算审核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无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（无）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地址位于饶平县内；建设内容为：国道 228 线钱东灰寨路口和省道 222 线汤溪路口设立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；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，项目金额 985051.42 元，现要求对我单位国道 228 线钱东灰寨路口和省道 222 线汤溪路口设立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项目进行结算审核项目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饶平县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粤价函 [2011] 742 号文的收费标准执行，（饶府规（2024）2 号文）金额下浮 20% 的计算标准计算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结算审核不合理、验收不合理的处理：重新编制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支付。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</p>

		<p>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,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,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,还应当履行债务。</p>
12	<p>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</p>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(或仲裁)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,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,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<p>备注</p>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</p>

(117)

		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